证券代码: 835602

证券简称:ST 筑想

主办券商: 国泰君安

上海筑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3年5月17日9:3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602	ST 筑想	2023年5月15
			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事务所陈小形、何佳欢律师。

(七)会议地点

上海筑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(二)审议《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向股东代表 汇报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(三)审议《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

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12) 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3-013)。

(四)审议《关于2022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 汇报。

(五)审议《关于2023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 汇报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经审计未分配利润余额为人民币-88,601,586.79 元,未弥补亏损 88,601,586.79 元,达到公司股本总额14,450,000元的三分之一。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,针对市场变化及时调整公司战略规划。

(七)审议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 公司董事会提请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 度审计机构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定本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: 2022 年度利润不予以分配。

(九)审议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

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为2023-020)。

(十)审议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 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21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- (一)登记方式
 - (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:
- (2)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:
- (3)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;
- (4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办理登记手续,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,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- (二) 登记时间: 2023年5月17日9:00
- (三) 登记地点: 上海筑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- (一) 会议联系方式: 联系人: 周少芬; 联系电话: 021-60867733
- (二)会议费用: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公司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公司监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筑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